**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事处新城社区河滨路9号（世纪豪城对面法恩莎卫浴二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12月23日 15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L-ZB-2024019

项目名称：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49,563.45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合同包预算金额：1,149,563.45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49,563.45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建筑工程 | 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149,563.45 | 1,149,563.45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镇安县青槐社区园中路住宅楼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
（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有效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建造师及安全考核合格B证，且无在建工程项目；
（4）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合格有效；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6）省外企业须在陕西建设网“陕西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录入企业基本信息；
（7）财务状况：提供2022或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中国”网站链接的第三方政府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加盖供应商公章）；
（12）须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
（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至 2024年12月18日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下午 14:3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事处新城社区河滨路9号（世纪豪城对面法恩莎卫浴二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3日 15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事处新城社区河滨路9号（世纪豪城对面法恩莎卫浴二楼）

####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12月23日 15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事处新城社区河滨路9号（世纪豪城对面法恩莎卫浴二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注明经办人联系电话）。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安县棚户区改造办公室

地址：镇安县永安路51号

联系方式：1869009521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正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事处新城社区河滨路9号（世纪豪城对面法恩莎卫浴二楼）

联系方式：13991452345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宁工

电话：13991452345